

草房子的读后感该(优质11篇)

征文比赛是一项广泛开展的活動，通过比賽的形式来选拔优秀的作品，激发大家对文学创作的兴趣和热情。在写征文时要注意语法和拼写的正确性，这样可以增加你的专业形象。以下是一些优秀征文范文，供大家参考学习。

草房子的读后感该篇一

今天，我读了一本叫《草房子》的书，这是一篇少年长篇小说。

作者写了男孩桑桑一到六年级中发生的难忘的事情，我最喜欢《红门(二)》，杜小康是油麻地最有钱的人，是村里唯一一个有自行车的人，他也非常喜欢上学，可是他的爸爸不争气，往醋里掺水被发现了，店没了，自行车也没了，更没钱来交学费了。红门里显得空空落落。杜小康不得不放弃上学和他爸爸去放鸭。杜小康做梦都想上学，而我们有这么好的条件就应该好好珍惜。

我第二个喜欢的是《艾地》，秦大奶奶原是一个自私不被人喜欢的人，但从那次救人后，秦奶奶就变成了一个无私，助人为乐的人，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间所闪耀的人格光彩。我们也应该像秦大奶奶那样无私，知错就改，助人为乐，“人总有一死，有的死的轻如鸿毛，有的死的重于泰山”，秦大奶奶助人为乐而死是重于泰山的。

第三个喜欢《药寮》，桑桑重病在身，但老师鼓励他了，但是他已经失去了信心，我们应该向他爸爸学习，不到最后一口气就永不放弃。

《草房子》的作者曹文轩是一名儿童文学作家，其它代表作还有《青铜葵花》，《山羊不吃天堂草》，《根鸟》，《狗

牙雨》等作品。

作者曹文轩写的这篇《草房子》很让我感动，它反映出了一个农村小孩的生活。

总而言之，我很喜欢这本书。

草房子的读后感该篇二

我是城里的孩子，整日在娇生惯养中度过，不了解外面的世界，甚至有一点小脾气，总爱以自我为中心。读了曹文轩的《草房子》后，我才了解到乡下孩子的生活和最纯洁的友谊。

桑桑是这个故事的主人公，他是一个调皮、善良、具有同情心的一个小男孩，他叫了许多和他年龄相仿的好朋友：文静聪明的纸月、想获得别人尊重的陆鹤、家庭富有的杜小康、年事已高、善良的秦大奶奶、撑起家庭重担的细马，个个都是勇敢的。

乡下的孩子们都很淘气，动不动就要打架，来回抛砖头，在我看来非常危险，特别随便，但是，所有的孩子都是那么纯真，那么可爱。

纯净的美。文弱、恬静、清纯、柔和的纸月，不仅学习好，而且生性善良、懂事，她是那么完美，她的一言一行，一颦一笑，都蕴含着巨大的能量，感染和改变着周围的每一个人，仿佛是真善美的化身。

陆鹤是个秃顶的孩子，常常被人戏弄，陆鹤十分苦恼，孤独，常常坐在河边偷偷的哭泣，想尽办法掩盖自己的缺陷。但他从不放弃对自己尊严的守护，勇敢的承担了学校参加汇演的秃头角色，并出色的完成了任务，让同学和老师对他刮目相看。

杜小康家曾经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生活在高大阔气的红门里，但是一夜之间，父亲病了，为了给父亲治病，他的家里变得一贫如洗，学习成绩名列前茅的他，不得不辍学在家，和父亲一起到离家很远的大芦荡里去放鸭。

杜小康，他没有自己怜悯自己，更没有让别人来怜悯他。他用稚嫩的肩头毅然地挑起了家庭的重担，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让每个人都看到了他坚韧之后的美丽与优雅。杜小康的故事告诉我，富有的时候，不能浪费，不能高傲自大，贫穷的时候，也不要自卑，尽自己所能，克服种种困难，想尽一切办法渡过难关。

这就是人性之美散发出来的独特力量，《草房子》用这些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每个人的一生都不是一帆风顺的，都充满了酸甜苦辣，苦难和幸福犹如白昼和黑夜一样，永远与我们相伴，当苦难来临的时候，我们不能逃避，要满怀希望，微笑着去面对。

草房子，洗涤人们身心的书本。

这是一篇，作者对文章理解深刻，走近了每个人物的内心，感受到生活的艰辛。

草房子的读后感该篇三

身边的书太少

能读到的也多是随时代而销的“物质品”

孩子们正在走进一个读书的时代

又有好的指点老师

读书读得都是上上之品

曾经错以为孩子的书与我们大人的书绝对的不等同

而让自己错失了读好书的捷径

书读进我们自己的心里，

内心深处慢慢积攒

慢慢体会

慢慢受用

余生

我愿一直与书相伴

清风徐来

凌发不乱

儿子带回的《草房子》

空暇里我也跟读

但没想过和儿子同读

他读他的

我读我的

不想用大人的思维去干扰单纯的孩子

儿子会说他喜欢桑桑

却不喜欢

单纯的像株嫩草

曹文轩这本《草房子》远比《细米》《青铜葵花》要多层和深奥

是一本多个角度

多个人生层面的小故事集锦

有些故事对于这么小这么纯良的孩子

可能未必能读出作者的那份心意和这个世界的无奈与苍凉

纸月的父母

蒋一轮和白雀的爱情

大红门的盛衰和小主人杜小康

这些只有走过多少人生岁月的我们才会有真切的体会吧

残酷的现实

我不忍心让孩子过早的接触

孩子爱读的也是他们的日子

桑桑在杜小康的指导下围着草垛一次次跌倒一次次扶起

最终跨上自行车飞驰在风里

这才是孩子的高傲

还有秦大奶奶的鸡鸭鹅侵入教室大闹课堂教学的生动画面

孩子该有那样天真的回忆

一本书

不同年龄

不同体会……

草房子的读后感该篇四

我的眼前又浮现出那个画面：一个男孩爬上了油麻地小学最高的草房子的房顶。望着天上悠悠的白云，身旁飘落梧桐叶。泪水不觉得流下来。

多么美的画面啊！我永远也不能忘却，桑桑也是，我们都学会了珍惜，但我珍惜的不仅仅是这群天真的油麻地的小学生以及那里的人们，还有他们那颗纯洁而高尚的心。

我珍惜秃鹤的朴实与奉献。他是一个秃子，他本不在意这点，但在三年级以后，却在意自己的秃头了，不许别人摸了。同学们也开始嘲笑他，捉弄他。他本还带着一顶帽子，却被桑桑与阿怒将其放在了学校的旗杆顶上。从那以后他就换了一个念头，坦然面对现实，承认自己是个秃子，但学校又因他的秃头丢了丑。春节的汇演期间，他为了再给学校争光，便鼓起勇气，演了秃子伪军连长，并将其演绝了。最后，自己却躲在小镇的码头上偷哭。他的朴实与奉献在他的一言一行中充分展现了，那么生动而又形象。

我也珍惜杜小康的乐观好学与坚强。她的家境十分富裕，个子很高，学习也很好。可最后家败了，他只好跟着父亲到芦

苇荡放鸭，但他心中依然想着学习。虽然他和他父亲不懈的努力，最终却还是泡汤。在这其中，杜小康经历了无数挫败与磨难，但他也变得更加坚强。桑乔曾说：“日后，油麻地最有出息的孩子，也许就是杜小康。”是的，他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

我更珍惜秦大奶奶的执着与善良。油麻地小学的这块地本是她家的，只因为全国解放后，土地你不属于个人。其实这块地是他和桑大用血汗换来的，他们期盼着第一次的收获，但秦大却先走了。自从在这块地上建了学校后，秦大奶奶一直和学校对着干。因为这块地本是她的，他要帮秦大实现未完成未实现的愿望。但在一次转折后，改变了她与油麻地小学的关系——她为救落水的二年级女孩乔乔，也落水了，这让油麻地小学对他产生了敬意。她也不再与油麻地小学做对，还开始帮助与关爱这里的小学生了，维护油麻地小学的利益。最终她中在一次营救油麻地小学的南瓜时，不幸再次溺水。结果她走了，她去找秦大了。她的这种执着与善良将被每一位油麻地人及读者铭记，让她在地下能看到那一望无际金黄的麦田。

这本书的内容让我学会了珍惜，让我感动。但又是什么原因让一个上个世纪儿童的故事感动着现在的儿童呢！因为孩子始终是孩子。那些感动孩子的是那些高尚的品质与情怀，无论周围的环境怎样改变，物质生活怎样优越，这些感动着一代又一代孩子的东西是不会变的，是美的、永恒的。因此，让我们一起学会珍惜，追随永恒。

草房子的读后感该篇五

《草房子》的作者大家都很熟悉的吧，他就是曹文轩。

曹文轩于1954年1月出生于江苏盐城，中国儿童文学作家。1977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并留校任教。他曾任北京作家协会副主席、北京大学教授、当代文学博士生导师、当

代文学教研室主任、儿童文学委员会委员、中国作家协会鲁迅文学院客座教授。

《草房子》是曹文轩所有作品中我最喜欢的。小说所描写的故事发生在油麻地，故事中通过对主人公男孩桑桑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的描写，讲述了五个孩子的成长历程和油麻地老师、大人的故事。

六年中，桑桑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却不寻常的事情：少男少女之间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间所闪耀的光彩；在体验死亡中对生命的深切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的情感纠葛……这一切，清楚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生活中，并影响着他的世界观。这六年，也是桑桑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

《草房子》所描写的故事中，我很佩服的一个人那就是杜小康，他本来家境富裕，可一夜之间，富人变穷人。然而他并没有放弃生活信念，他微笑着面对生活中的一切挑战。他不断“创业”，想让生活变得更美好。

少男少女之间的情谊是真摯的，不含一丝杂质，不要片面地认为异性之间没有纯洁的友谊。孩子们永远是最纯真、最无邪的，大人看不懂我们，因为我们天不怕，地不怕，我们敢于去创造。因为我们未成年，做事情都有一股子闯劲儿。

总而言之，《草房子》带给我的感悟还远远不止这些！它更让我懂得了：我们要珍惜童年、珍惜友谊。

童年是一去不复返的，友谊需要大家一起来守护；假如青春不老，那我们永远不散场；让我们用天不怕地不怕的心态去面对一切困难与挑战吧！

草房子的读后感该篇六

桑桑是著名作家曹文轩笔下《草房子》的主人公，他是一个聪明、顽皮的孩子，故事中的桑桑在六年的小学生涯中有喜有忧，有笑有泪，但更多的是“美。”

那是1962年8月的一个上午，秋风忽起，暑气已去，十四岁的男孩桑桑坐在屋脊上。秋天的白云，温柔如絮，今非昔比，悠悠远去，让我想起李白的“众鸟高飞尽，孤云独去闲，”梧桐的枯叶，好似一只只小小的蝴蝶飘落下来。

金色的草房子、苦苦的艾叶、静静的大河、一望无际的芦苇花……就是油麻地。那里生活着一群可爱、顽皮的孩子：聪明的桑桑、秃顶的陆鹤、坚强的杜小康、文静的纸月这些人物，经历了许多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让我感受到孩子们的纯情，作者曹文轩先生把桑桑的生活描绘的淋漓尽致、生动有趣。

看到桑桑的童年，我想起了我的童年，但我和桑桑不一样，桑桑生活在童话般的城堡里，而我却生活在城市，在我的童年里也充满了喜怒哀乐，大年三十晚上，家家户户都热热闹闹，贴对联，放鞭炮，因为新的一年就要来到了！每当这时候，全家人坐在一起吃团圆饭，聊家常，看春晚，这是我最值得开心的一天，因为过了这一天，我又长大了一岁！

记得有一次，三年级的数学测试，我竟然考了80分，很糟糕，也很懊恼。以前，每次考试成绩都在95分以上，因此我知道不能光把心思用在玩上，养成好的学习习惯，扎实有效的学习，成绩才会向我微笑。

我和桑桑相比，我的童年里也充满了喜怒哀乐，我也有美好的童年，童年就像童话一样，每一个孩子都是里面的小天使，去快乐地享受童年的美好时光。

这本书留给我印象最深的，是油麻地每一个孩子的纯洁心灵。他们可以开怀大笑，也可以号啕大哭，他们可以疯玩，什么都不在乎。他们就像纯洁的天使，在油麻地这片天空尽情飞翔。在我的心中，也有这样一块油麻地，有我和我的伙伴们的欢声笑语，有泪水，有幸福，就像曹文轩先生说的“美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一个再深刻的思想都可能变为常识，只有一个东西是永远不衰老的，那就是美！”

童年真美，如诗，如画，如梦，如歌……

草房子的读后感该篇七

九月我读了一本有生命力的书——《草房子》。读完以后很不想从书里走出来。

桑桑是一个聪明的孩子，经常想到什么就做什么，一点也不犹豫，就像曹文轩叔叔笔下的那样。有一天，桑桑发现他们家的鸽子还没有一个家，他觉得鸽子很可怜，就用家里的碗柜三下五下给改做成成了一个鸽子的家。过了几天，桑桑又大病复发，可是他不管三七二十一把蚊帐给剪成一张渔网，撑着小船就去捕鱼了。到了晚上，桑桑提着两大桶鱼虾回到家里。睡觉的时候，桑桑的眼睛、腿和手都被蚊子咬了，他觉得浑身都痒痒。秦大奶奶是一位善良、仁慈的老奶奶，她经常说：“油麻地小学这片地是我的。”老师们都说她太吵了，于是就在小学的一角给秦大奶奶搭了一间小房子，可她还是吵着说小学这片地是她的。后来因为桑桑的一声“奶奶”，彻底改变了秦大奶奶，她逐渐地变得越来越喜欢油麻地小学了。然而，有一天秦大奶奶就为了一个南瓜就被河水给淹死了。

桑桑在六年小学的时间里，度过了许多快乐和悲伤的事情。杜小康因为自己爸爸生了病，家里的钱用光了，还欠了很多钱，所以才没上学。想想我们今天的生活是多么幸福呀，我们一定要好好上学、好好念书。

读完这本书，我想到了妈妈，她就像秦大奶奶一样，只要一有目标就一定要做到。还让我想到了爸爸，他就像细马一样，不爱读书，但只要他想到的事就会努力去完成。我还明白了一个道理：只要我们真心的去帮助别人，我们就会觉得发自内心的快乐。

我喜欢《草房子》，这本书还有许多有趣的故事等着我们发现。希望大家都能去读一读它。

草房子的读后感该篇八

童年啊！是梦中的真，是真中的梦，是回忆时含泪的微笑。

——题记

时光如水，日月如梭。成长之路虽短暂，但不可或缺的便是童年。无论是桑桑的童年，还是我们的童年。都能品尝到那童年之味：或许是傻傻的，或许是开心的，或许是富有幻想的……回首往事，我们总会觉得童年的事非常的蠢笨，一旦领悟到童年之味后，你便会发现，其实那童年是最有趣的，也是后来我们最怀念的。

每个人的童年不都很快乐吗？当不能够再“回放”时，唯一可以的便是让自己记住，跟着父亲打猎的事就不会再“重演”了，而《草房子》将有趣的童年永存了下来。

桑桑既是观事者，也是经历者。他用好奇、善良的眼光俯视这个世界，没有同流合污，也没有任何意见，面对这有趣而又无奈的现实，他仍旧坚持“只做我”的人生底色。桑桑用他朴实的童真和自身的洁白，换取长大的勇气。

童年像雨后的彩虹，可望，却难以触及。桑桑的经历使他不得不快速成长。同样也启发着我们，成长的路上虽有许多快乐，许多迷茫；许多温暖，许多伤感。但也许迷茫、伤感过

后就成长了，所以我们要珍惜成长中的每一次过往。等长大回首时，便会发现，那些我们喜欢的，讨厌的人或事，都只为成长而设。停下笔，随记忆翻阅着过往，那段难忘的时光，那段傻傻的时光，那段疯狂的时光，一点点涌现，直到溢满整颗心。此刻，我的心为成长而雀跃，为成长而跳动。成长无非大醉一场，勇敢的人先干为敬。七堇年说过：“人要走很长的路，经历过生命中无数突如其来的繁华和苍凉才会变得成熟。”大概，这就是成长吧。

童年就像生命中的一股暖流，而回忆就像暖流中的船，载着忧伤，载着快乐，载着无限的怀念，驶向成长的彼岸。

草房子的读后感该篇九

一天，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它让我品味到了苦难与美好，感受到了成长的力量。

油麻地小学的草房子看上去并不高，但屋顶大大的，里面很宽敞。冬天是温暖的，夏天却又是凉爽的。这一幢幢房子在乡野纯静（净）的天空下，透出一派古朴来，但当太阳凌空而照时，那房顶上金泽闪闪，又显出一派华贵来。

有一种成长，让人回味悠长。秃鹤——他用长长的好看的脖子，支撑起那么一颗光溜溜的脑袋，这颗脑袋绝无一丝瘢痕，光滑的竟然那么均匀，阳光下这颗脑袋像打了蜡一般地亮，让他的同学们无端地想起夜里的月光，也是那么亮。

纯净的月光照着大河，照着油麻地小学的师生们，也照着世界上一个最英俊少年……

有一种成长，让人回味悠长。

成长是秃鹤对尊严的执着坚守。

在乡野纯净的天空下，在油麻地金泽闪闪的房檐下我听到竹笋拔节的声音，我闻到了花苞的芳香，冬夜的苦练中，秃鹤长成了月光下最英俊的少年。洪水的洗礼下，细马用瘦弱的肩膀顶起了家的脊梁；孤独的芦苇荡中，杜小康坚毅地站在了生活路口；病痛的折磨下，桑桑绽开了不屈的微笑……成长在苦难中开始，成长也因苦难更加美丽。

有一种美丽让人心驰神往。

草房子的读后感该篇十

《草房子》是一本很值得回味的书籍，曾经看似很厚的，无谓咀嚼的书，今天我却爱不释手，更希望有续集的出版。

原来生活中正是有那么多的小插曲，才回忆起来那么的甜美，真的要感谢与我生活的所有人，因为有你，才让世界，才让我变得精彩，觉得自己在不断的成长！

曾经在这片土地生活了几十个年头，在这几十年里，她与秦大没有白天与黑夜，没有阴天与晴天，没有炎热与寒冷，甚至没有穿衣、吃饭消解疲倦……的欲望。“用几十年的心血换来这片土，这是我们爱的结晶啊！

人生无处不真情，在《草房子》里，我看到了另人落泪的真情。阅读着，品味着，我与文中的小主人公桑桑同乐同悲。只希望真爱开满人间。

草房子的读后感该篇十一

听我细细道来：秃鹤原名陆鹤，是油麻地小学的一名学生，他从小秃头，刚入校时，并不在意自己的秃头，可经过同学们的讥笑后，他变得对自己的光头特别地在意，谁摸跟谁急。正因陆鹤秃头，校长的儿子调皮的桑桑故意给陆鹤起了个外号：大秃鹤。开始，陆鹤听得也挺顺耳，后面，就不容许了，

谁叫他秃鹤，他就给跟谁计较。有一次，学校要演出，角色里有一个光头人物，老师想了个办法：套猪尿泡，可是尿泡老爆炸，累试累败，就在这个光头角色无人能演，甚至要放弃演出机会时，紧要关头，秃鹤挺身而出，没有表演经验的他全力以赴地刻苦排练，比赛现场表演得有模有样非常出色，让同学、老师们刮目相看。秃鹤用自己的自信和努力赢得同学和老师对他的认可，从此他再也不会因为自己的秃头感到自卑和羞耻了。

这个故事深深地触动了我，秃鹤，是如何以不自卑的情绪对抗同学们的嘲讽？在班级有困难时，他又是怎样不昧面子，挺身而出的？面对着自己身体小小的缺憾，秃鹤却能坚持，创造成绩，用事实说话。这些都令我佩服，这不禁又让我想起来那年春节晚会令人记忆犹新的节目：千手观音。

那时，我才读一年级，妈妈告诉我，表演千手观音的叔叔阿姨都是聋哑人，听不见声音，说不了话，我当时奇怪的问“那他们怎么表演呢？”他们呀！是靠坚强的意志力，看着底下导演们的手语感受舞蹈的节奏跳的。”妈妈回答我。当时的我有些懵懵懂懂，还不知道什么是聋哑人，什么是手语。我只知道，他们跳得好看！现在，我明白了，那一位位在舞台上表演的叔叔阿姨，演绎的不只是千手观音的美，更演绎了他们坚韧的性格，他们的身体虽然残缺了，但他们的意志不残，我可以想象，那些阿姨是在一次又一次的摔倒，一次又一次的泪水中，才排出这个惊动全世界的舞蹈。正常人都说：“台上一分钟，台下十年功。”那对于这些有残疾的叔叔、阿姨们来讲，艰苦的训练背后，更胜过于十年、百年。不，他们意志坚强，能办到许多连常人都无法想象的事，我佩服他们，更要向他们学习。

《草房子》中，让我感动的不仅仅是秃鹤，还有乖巧伶俐有些羞涩的纸月、调皮捣蛋却乐于助人的桑桑、聪明坚强的杜小康、倔强有个性的细马、温柔可人的温幼菊老师等等，他们都生活在艰苦的年代、偏僻的小山村，却留下了许许多多

令人感动、催人泪下的故事，相比之下，自己真的非常惭愧，自己无任做什么事情总要爸爸妈妈帮忙，依赖性强，独立、动手能力极差。写文章草稿时，妈妈总会认真地为我修改，指出不足，但我总是在一旁心不在焉；有时，为了自己无理的要求跟爸爸妈妈争吵，甚至有时与同学之间的小摩擦，还得妈妈出面帮忙解决，仔细回想就会发现在所有的学习、生活中都要爸爸妈妈再三督促，似乎一切都不是我自己的事情。《草房子》让我深刻认识到自己身上有很多的毛病和不足，我得下定决心要改正缺点，要像《草房子》里的许多同龄人一样，无论遇到什么事情，都要亲自尝试着去解决，不能过度依赖父母。同学们：我们生活在应有的幸福年代，是不是更应该珍惜时光，努力地让我们的生活变得更加精彩和快乐呢！那就快快行动起来吧！